**如何注销网站备案**

方法一：备案用户可通过用户名、密码登陆备案管理系统，自行提交有关注销网站备案信息，通信管理局审核确认后将注销网站备案。

方法二：备案用户也可联系接入商，向其提交注销网站备案的申请材料（详见附件二），接入商将对用户提交的注销网站备案申请材料核实，对申请材料齐全、准确的，在申请表中填写核实意见、盖章，由接入商传真至省通信管理局（传真电话：0351-8788032）。省通信管理局收到接入商有关用户注销备案信息申请后，5个工作日内进行处理，处理完毕后及时向接入商反馈处理情况，由接入商向用户反馈注销网站备案的相关信息。

材料一：

**用户身份证件**

主办者为单位的网站，如需注销网站备案，必须提供盖有公章的申请表、域名证书复印件和单位有效证件（如企业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）。

如主办者为个人则提供申请表、域名证书复印件和个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材料二： **注销网站备案申请表**

**申请人姓名： 手机号码： 申请日期：**

|  |
| --- |
| **Ⅰ．用户备案信息（以下信息必须填写清楚）** |
| **主办单位名称** |  |
| **域名** |  |
| **备案号** |  |
| **联系人姓名** |  |
| **联系人固定电话** |  |
| **联系人邮箱** |  |
| **备案注销原因****（必须填写详细原因）** |  |
| **Ⅱ.用户单位公章** | **Ⅲ.接入单位审核意见** |
| **Ⅳ.接入单位公章** |
| **Ⅴ.处理结果(以下由通信管理局填写)** |

填表要求：申请表用于存档，请使用A4打印纸，纸张不符或未准确清晰完整填写者，视为无效申请。